

## 提摩太前書-第六章

保羅在上一章已對家庭的各成員作出訓導，包括老年人、年輕人、年老的婦人、年輕的婦女等等，現在，再對家庭內作奴隸的，作出引導。在以弗所教會內，必然有不少的奴隸對福音有回應，聽道後信了主，開始了信仰的生活。然而，作奴隸就如貨品一樣，沒有自由和自尊可言，奴隸的一方總希望有所改變，當福音聲稱可以過一個自由的人生時，對不少信了主的奴隸而言，他們對於主人的態度，尤其是已信了主的主人，或許有不少的變化，因此保羅特別針對他們作出教導。

保羅提醒那些作奴隸的信徒，要以積極的態度去履行責任，對主人給予應得的尊敬，其目的是免神的名被這些非信徒的主人所毀謗，他們應服從主人，以免虧損了神的名和所信的福音。假若奴隸的主人是信徒，奴隸總認為既然教會是一家人，大家以弟兄姊妹相稱，因此主人和奴僕的關係亦應取消。甚至有些主人在未信主的時候，曾苛待過奴隸，以致如今為奴的仍耿耿於懷，心存藐視。保羅勸勉他們，不要存藐視的心，而要加意服事主人，既然主人也是蒙神喜愛的，服待他們也就是服事主。

最後，保羅提出假教師與一些信徒的共同毛病，就是貪財，假教師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，就是以信仰作為賺取財富的手段，因此他們好爭辯，又產生嫉妒、紛爭、毀謗、惡意猜疑等等破壞教會秩序的事情。另一些信徒則以發財作為人生目標，於是陷入了慾望的網羅中而不能自拔，因此保羅認為貪財是萬惡的根源，亦會讓信徒離棄信仰，最後導致敗壞與滅亡。

昔日的奴隸制度產生了很多不公義的事情，有很多非信徒提出質疑，為何保羅或初期教會不反對這種不公義的制度，讓這些事情不斷的發生。誠然，地上有很多不公義的制度，信徒在行公義、好憐憫的信仰實踐時，如何面對及改變這些不公義的制度，實在需要神特別的介入，以及呼召有此心志的人組成團體、機構，去參與改革或消取這些不公義的制度。回看歷史，奴隸制度要經過幾千年才最終在地球上消失了，但對別人的欺壓或剝削的情況，卻轉換了不同的形式出現。因著人的罪性，結構性的罪在某一些沒有信仰的國家彰顯出來，真善美的出現只會在個別的處境出現，而不能擴闊到整個國家或世界，這亦是聖經所預言的。

今天，我們的社會仍是充滿了很多的罪惡，信徒身處其中，如何可以出於污泥而不染呢，就如聖經所言，這世上沒有義人，一個也沒有。既然如此，我們怎能自滿、自信地過聖潔的信仰生活，總要謙卑、儆醒度日，我們要像那比喻中的五個童女一樣，要時常帶著油，當主人回來時，就能盡快替主人點著燈，為主人引路，讓主人安然返回家裡。